

证券代码：873885

证券简称：国环科技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1 月 2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先生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96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498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43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74,800.00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67,200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50,500.00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93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20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85,400.00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9,400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7,100.0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5,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

				<p>投资者损失的 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p>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p>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p>

3. 诚信记录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3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萌，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签字会计师：单大信，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份。

项目质量控制：张鸣，199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 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 4 家上市公司。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聘任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 年）审计收费 5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55 万元。

上期（2024 年）审计收费 4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45 万元。

2025 年审计费综合考虑所需要投入的各级别工作人员配置及所发生的时间等因素，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1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沟通说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且无异议。鉴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适时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6 年 1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在本次事前审查中，独立董事重点核查了拟聘任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及诚信状况。独立董事认为，在遵循审慎原则和保障审计独立性的前提下，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承接并按时完成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

拥有完善的质量控制制度、雄厚的专业团队和丰富的资本市场服务经验，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及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6日